

证券代码：000979 证券简称：中弘退 公告编号：2018-217

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的第十次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1、公司股票已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上市，将在退市整理期届满后被摘牌。

2、在退市整理期期间，公司股票价格即使达到1元面值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亦不能改变深圳证券交易所已作出的终止上市决定，公司股票将在退市整理期结束后被摘牌。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4.5.1条的规定，公司申请重新上市应当符合的条件包括最近三年公司无重大违法行为，财务会计报告无虚假记载；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均为正值且累计超过三千万元（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较低者为计算依据）；等等。公司于2018年8月14日收到安徽证监局《调查通知书》（皖证调查字2018043号），因公司披露的2017年一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三季度报告涉嫌虚假记载，公司被立案调查；此外，2018年前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8.85亿元。

4、公司股票属于深股通标的，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后进入退市整理期的同时将被调出深股通标的，届时深股通投资者将不能买入只能卖出。后续公司股票进入股转系统后深股通投资者可能无法进行股票转让，提请深股通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5、公司股票已于2018年11月16日进入退市整理期，在退市整理期交易30个交易日后公司股票将被摘牌。截止2018年12月26日收市已交易29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将于1个交易日（或者于2018年12月27日）结束后终止上市，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予以摘牌。敬请投资者审慎投资、注意风险。

6、截止目前，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累计逾期债务本息合计金

额为1,146,406.04万元，全部为各类借款。

7、公司控股股东中弘卓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质押给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14,284.2万股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因司法强制执行将被出售。具体情况详见2018年11月1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18-204号公告。

8、2018年12月26日，公司与海通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签署了《委托股票转让协议书》，公司委托海通证券担任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后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份转让业务的主办券商。

2018年11月8日，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深证上[2018]540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公司股票终止上市。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已于2018年11月16日起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

一、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间的证券代码、证券简称及涨跌幅限制

- 1、证券代码：000979
- 2、证券简称：中弘退
- 3、涨跌幅限制：10%

二、公司股票退市整理期交易期限及预计最后交易日期

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的起始日为2018年11月16日，退市整理期为三十个交易日，预计最后交易日期为2018年12月27日，退市整理期间，公司股票全天停牌的不计入退市整理期。公司因特殊原因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全天停牌的，累计停牌天数不超过五个交易日。退市整理期间，公司股票交易的涨跌幅限制、行情揭

示、公开信息等其他交易事项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相关规定。退市整理期届满的次一个交易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股票予以摘牌。

三、退市整理期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安排

退市整理期间，公司将在首个交易日、前二十五个交易日的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股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并在最后五个交易日内每日发布一次股票将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四、股票在退市整理期交易期间公司将不筹划或者实施重大资产重组事宜的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退市整理期业务特别规定》的相关规定，公司承诺股票在退市整理期间，公司将不筹划或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等重大事项。

特此公告。

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2月27日